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涵熙（苏州）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苏州浒墅关经济技术开发区集成指挥中心的2025-2027年浒墅关经开区道路监控维保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5-2027年浒墅关经开区道路监控维保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为【226】人，营业收入为【618440】万元，资产总额为7745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为【】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9月29日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通知中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3、《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所填的行业应与本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一致，不一致的不可享受相应政策优惠。

4、如未对（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进行勾选，视同非中小微企业，不可享受相应扶持政策。

5、中标单位为中小微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